



AV CONCEPT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595

中期報告 2015-2016



損益表重點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收益		
— 半導體分銷	591.2	1,078.6
— 消費類電子產品	23.9	32.6
— 其他	1.6	0.9
	<u>616.7</u>	<u>1,112.1</u>
除利息、稅項、折舊、攤銷及非現金項目前溢利／(虧損)		
— 公司	(12.0)	20.5
— 創投	(16.1)	(32.7)
— 半導體分銷	52.3	66.0
— 消費類電子產品	(2.1)	(1.4)
— 其他	(8.9)	(4.5)
	<u>13.2</u>	<u>47.9</u>
折舊及攤銷	<u>(4.0)</u>	<u>(5.5)</u>
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期內虧損	<u>-</u>	<u>(59.7)</u>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6.3	(24.2)
非控股權益	-	(0.3)
	<u>6.3</u>	<u>(24.5)</u>
中期股息	<u>-</u>	<u>-</u>

財務狀況表重點

	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資產總值	930.4	1,140.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685.4	679.3
權益總額	660.8	654.2
借款及應付融資租賃款項	189.7	350.8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51.3	131.7
透過損益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股本投資	80.2	89.2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以及股本投資	131.5	220.9
債務總額與權益總額之比率(%)	29%	54%
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之比率(%)	153%	138%
每股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以及股本投資(港元)	0.17	0.29
每股權益總額(港元)	0.85	0.85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AV Concept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或「AV Concept」)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統稱「本集團」)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表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收益	3	616,741	1,112,105
銷售成本		(599,657)	(1,065,332)
毛利		17,084	46,773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4,370	6,357
銷售及分銷費用		(7,389)	(11,624)
行政費用		(49,467)	(50,019)
公平價值收益／(虧損)淨額：			
透過損益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股本投資			
— 持作買賣		(15,650)	(12,234)
— 於初始確認時指定為此類別		1,801	(17,586)
投資之公平價值收益		—	15,229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	15,850
其他費用淨額		(17,703)	(3,156)
融資成本	5	(3,216)	(7,081)
分佔溢利及虧損：			
合營企業		71,985	52,813
聯營公司		4,171	—
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溢利	6	5,986	35,322
所得稅	7	265	(104)
持續經營業務之期內溢利		6,251	35,218
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期內虧損		—	(59,737)
期內溢利／(虧損)		6,251	(24,519)

簡明綜合損益表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持續經營業務之期內溢利		6,250	35,356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期內虧損		<u>-</u>	<u>(59,586)</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虧損)		6,250	(24,230)
非控股權益			
持續經營業務之期內溢利／(虧損)		1	(137)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期內虧損		<u>-</u>	<u>(152)</u>
非控股權益應佔期內溢利／(虧損)		1	(289)
		6,251	(24,51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9		
基本			
一期內溢利／(虧損)		0.8仙	(3.4)仙
— 持續經營業務之溢利		0.8仙	5.0仙
攤薄			
一期內溢利／(虧損)		0.8仙	(3.4)仙
— 持續經營業務之溢利		0.8仙	5.0仙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報表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期內溢利／(虧損)	<u>6,251</u>	<u>(24,519)</u>
其他全面(虧損)／收入		
將於往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虧損)／收入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u>(4,352)</u>	<u>179</u>
期內其他全面(虧損)／收入·扣除稅項	<u>(4,352)</u>	<u>179</u>
期內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u><u>1,899</u></u>	<u><u>(24,340)</u></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u>1,898</u>	<u>(24,051)</u>
非控股權益	<u>1</u>	<u>(289)</u>
	<u><u>1,899</u></u>	<u><u>(24,340)</u></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40,698	42,495
投資物業		120,981	121,891
商譽		10,483	10,483
其他無形資產		10,872	12,945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		285,373	213,388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17,693	13,522
可供出售投資		67,248	90,173
按金		475	491
有抵押定期存款		1,108	1,024
非流動資產總值		554,931	506,412
流動資產			
存貨		111,275	147,155
應收貿易賬款	11	89,558	211,059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24,541	20,86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8,314	33,408
透過損益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股本投資	12	80,167	89,164
可收回稅項		296	300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51,331	131,739
流動資產總值		375,482	633,692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已收按金及應計費用	13	49,920	104,725
附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80,092	341,055
應付融資租賃款項		154	160
應付稅項		408	443
財務擔保責任		14,465	14,465
流動負債總額		245,039	460,848
流動資產淨值		130,443	172,84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685,374	679,256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付息銀行借款		9,308	9,265
應付融資租賃款項		192	280
遞延稅項負債		15,053	15,545
非流動負債總額		24,553	25,090
資產淨值		660,821	654,166
權益			
已發行股本	14	77,294	77,294
儲備		570,189	568,29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647,483	645,585
非控股權益		13,338	8,581
權益總額		660,821	654,166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已發行股本	股份溢價	股本儲備	其他儲備	可供出售 投資重估		股權結算 以股份 付款儲備	外匯 波動儲備	保留溢利	總額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儲備	資產重估儲備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 (經審核)	71,111	434,856	19,484	(38,306)	(2,393)	11,981	110	9,945	187,011	693,799	(25,146)	668,653
期內虧損	-	-	-	-	-	-	-	-	(24,230)	(24,230)	(289)	(24,519)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	-	-	-	179	-	179	-	179
期內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	-	-	-	-	-	-	179	(24,230)	(24,051)	(289)	(24,340)
出售附屬公司	-	-	-	-	-	-	-	-	-	-	29,331	29,331
其他變動	-	-	200	-	-	-	-	-	-	200	-	200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u>71,111</u>	<u>434,856</u>	<u>19,684</u>	<u>(38,306)</u>	<u>(2,393)</u>	<u>11,981</u>	<u>110</u>	<u>10,124</u>	<u>162,781</u>	<u>669,948</u>	<u>3,896</u>	<u>673,844</u>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 (經審核)	77,294	453,469	19,484	(38,483)	(1,902)	38,765	1,255	2,979	92,724	645,585	8,581	654,166
期內溢利	-	-	-	-	-	-	-	-	6,250	6,250	1	6,251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	-	-	-	(4,352)	-	(4,352)	-	(4,352)
期內全面(虧損)/收入總額	-	-	-	-	-	-	-	(4,352)	6,250	1,898	1	1,899
股權結算購股權安排	-	-	-	-	-	-	-	-	-	-	4,756	4,756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u>77,294</u>	<u>453,469</u>	<u>19,484</u>	<u>(38,483)</u>	<u>(1,902)</u>	<u>38,765</u>	<u>1,255</u>	<u>(1,373)</u>	<u>98,974</u>	<u>647,483</u>	<u>13,338</u>	<u>660,821</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u>70,147</u>	<u>64,752</u>
投資活動		
已收銀行利息	92	794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662)	(2,410)
購買可供出售投資	(2,454)	-
出售透過損益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股本投資	18,917	36,653
其他投資現金流量淨額	<u>(38)</u>	<u>96,706</u>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u>15,855</u>	<u>131,743</u>
融資活動		
償還銀行及其他貸款	(20,417)	(7,526)
進口及信託收據貸款之減少淨額	(146,231)	(153,501)
其他融資現金流量淨額	<u>(3,300)</u>	<u>(7,239)</u>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u>(169,948)</u>	<u>(168,266)</u>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之(減少)/增加淨額	(83,946)	28,229
期初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31,739	87,755
匯率變動之影響淨額	<u>3,538</u>	<u>-</u>
期終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以銀行結餘及現金表示	<u><u>51,331</u></u>	<u><u>115,984</u></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電子元件之市場推廣及分銷，電子產品之設計、開發及銷售，以及創業投資業務。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除透過損益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股本投資、若干可供出售投資（包括主要管理人員保險）及投資物業按公平價值計量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就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使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依循者一致。

本集團於本中期間首次應用若干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該等修訂本乃就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強制生效。

於本中期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對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呈列之金額及／或載列之披露事項並無重大影響。

3. 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按產品及服務劃分其業務單位，並有以下四個可呈報之經營分部：

- (a) 半導體分銷分部，涉及電子元件之銷售及分銷；
- (b) 消費類電子產品分部，涉及電子產品之設計、開發及銷售；
- (c) 創投分部，涉及上市／非上市股本投資之投資，最終目標為在被投資企業股本上市後或（在特別情況下）上市前實現資本盈利，亦包括管理基金之投資；及
- (d) 其他分部主要包括本集團之手機應用程式開發業務。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分部資料(續)

管理層會分開監察本集團經營分部之業績，以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作出決定。分部表現乃依照可呈報分部溢利／(虧損)（即持續經營業務之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之計量方法）評估。持續經營業務之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之計量方法與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除稅前溢利／(虧損)一致，惟銀行利息收入、上市投資之股息收入、租金收入、服務費收入、分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溢利及虧損、投資之公平價值收益、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融資成本及未分配之開支則不包括於該計量中。

分部資產不包括可收回稅項、有抵押定期存款、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以及其他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資產，原因為該等資產乃按集團基準管理。

分部負債不包括應付稅項、遞延稅項負債、附息銀行及其他借款、應付融資租賃款項、財務擔保責任以及其他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負債，原因為該等負債乃按集團基準管理。

有關上述分部之資料呈列如下。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

	半導體分銷	消費類 電子產品	創投	其他	合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分部收益：					
向外界顧客銷售及持續經營業務收益	<u>591,278</u>	<u>23,873</u>	<u>-</u>	<u>1,590</u>	<u>616,741</u>
分部業績	(23,308)	(2,051)	(16,480)	(9,856)	(51,695)
對賬：					
銀行利息收入					92
上市投資之股息收入					46
租金收入					2,670
分佔合營企業溢利					71,985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					4,171
未分配之開支					(18,067)
融資成本					(3,216)
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溢利					<u>5,986</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

	半導體分銷	消費類 電子產品	創投	其他	合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分部收益:					
向外界顧客銷售及持續經營業務收益	<u>1,078,649</u>	<u>32,594</u>	<u>-</u>	<u>862</u>	<u>1,112,105</u>
分部業績	9,136	(3,095)	(33,927)	(5,476)	(33,362)
對賬:					
銀行利息收入					794
上市投資之股息收入					791
租金收入					1,690
服務費收入					16
分佔合營企業溢利					52,813
投資之公平價值收益					15,229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15,850
未分配之開支					(11,418)
融資成本					(7,081)
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溢利					<u>35,322</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分部資料(續)

以下為按分部劃分之本集團資產及負債分析：

	半導體分銷	消費類 電子產品	創投	其他	合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未經審核)					
分部資產	566,363	97,008	109,977	8,578	781,926
對賬：					
抵銷分部間應收款項					(287,460)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17,693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					285,373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132,881
資產總值					<u>930,413</u>
分部負債	45,056	137,594	134,862	19,867	337,379
對賬：					
抵銷分部間應付款項					(287,460)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219,673
負債總額					<u>269,592</u>
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					
分部資產	753,749	94,485	115,103	9,172	972,509
對賬：					
抵銷分部間應收款項					(313,339)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13,522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					213,388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254,024
資產總值					<u>1,140,104</u>
分部負債	100,206	131,887	169,298	16,673	418,064
對賬：					
抵銷分部間應付款項					(313,339)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381,213
負債總額					<u>485,938</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92	794
上市投資之股息收入	46	304
債務證券利息收入	-	487
租金收入	2,670	1,689
已收回壞賬	542	-
其他	1,020	3,083
	<u>4,370</u>	<u>6,357</u>

5. 融資成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銀行及其他貸款之利息	3,112	6,854
按揭貸款之利息	93	210
融資租賃之利息	11	17
	<u>3,216</u>	<u>7,081</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993	1,942
其他無形資產之攤銷	2,037	3,576
外匯差額淨額	7,069	(2,021)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之虧損	7,338	-
壞賬撥備	1,424	-
購股權開支	4,756	-

7. 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期內在 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 16.5%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5%) 計提撥備。其他地區應課稅溢利之稅項乃按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司法權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即期稅項	139	767
遞延稅項	(404)	(663)
期內之稅項(抵免)／支出總額	(265)	104

8. 股息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並無派付、宣派或建議任何股息。董事不建議派付中期股息。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金額乃依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虧損）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772,944,419股（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711,108,419股）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乃依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虧損）計算。用以計算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之期內已發行普通股數目，以及假設被視為行使或兌換所有具攤薄影響之潛在普通股為普通股時已無償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乃依照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盈利／（虧損）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之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6,250	35,356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	(59,586)
	<u>6,250</u>	<u>(24,230)</u>
	股份數目	
	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股份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之		
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772,944,419	711,108,419
攤薄影響－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三日發行之購股權	69,372	216,176
	<u>773,013,791</u>	<u>711,324,595</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續）

計算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盈利時並無假設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二日發行之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原因為該等購股權之行使價高於股份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平均市價。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以總成本約662,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410,000港元）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應收貿易賬款

	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96,298	216,375
減值	(6,740)	(5,316)
	<u>89,558</u>	<u>211,059</u>

本集團與客戶訂立之交易條款視乎供應之產品類別而有所不同。賬款通常須於發票發出30日內支付，惟已建立長久業務關係之客戶之賬期則可延至超過60日。有關客戶特別指定及極為專門之項目，在接納訂單及交付產品之前須預付按金或開立信用證。每名客戶均設定信貸上限。本集團致力對其未收回應收款項實施嚴格控制，並制定信貸管制政策，以盡量減低信貸風險。由本公司之高級管理層及董事組成之信貸委員會已告成立，以審閱及批核客戶大額信貸。鑑於上文所述，以及本集團之應收貿易賬款與為數眾多且分散之客戶有關，因此並無重大集中信貸風險。本集團並未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提升物。應收貿易賬款不計利息。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面金額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1. 應收貿易賬款（續）

根據付款到期日，於報告期間結束時之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即期	53,033	124,135
1至30日	20,917	62,885
31至60日	2,732	14,871
超過60日	19,616	14,484
	<u>96,298</u>	<u>216,375</u>

12. 透過損益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股本投資

	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附註）	<u>68,937</u>	<u>85,750</u>
管理基金，於香港以外地區， 按市值	-	296
上市股本投資，於香港， 按市值	<u>11,230</u>	<u>3,118</u>
	<u>11,230</u>	<u>3,414</u>
	<u>80,167</u>	<u>89,164</u>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上述賬面金額為11,23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3,414,000港元）之股本投資乃分類為持作買賣。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1,777,000港元之股本投資已作抵押，作為本集團若干附息銀行及其他借款之擔保。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概無抵押任何股本投資作為本集團之附息銀行及其他借款之擔保。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2. 透過損益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股本投資 (續)

附註：

於報告期間結束時，本集團持有Integrated Energy Limited (「IEL」)之17.63% (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27.44%)股本權益。由於本集團可對IEL之財務及營運政策行使重大影響力，故於IEL之投資分類為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由於該聯營公司乃作為創投組織之投資組合持有，故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按公平價值列賬。此處理方式獲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二零一一年)「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允許，該準則規定倘由創投組織持有之投資於初始確認時已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價值列賬，並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入賬 (即於公平價值變動產生期內之簡明綜合損益表確認有關變動)，則將該等投資剔出其適用範圍。

13. 應付貿易賬款、已收按金及應計費用

	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30,560	83,621
已收按金	4,445	7,345
應計費用	14,915	13,759
	<u>49,920</u>	<u>104,725</u>

根據付款到期日，於報告期間結束時之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即期	27,721	78,212
1至30日	686	5,404
31至60日	186	-
超過60日	1,967	5
	<u>30,560</u>	<u>83,621</u>

應付貿易賬款乃不計息，一般於30至90日內結算。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面金額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4. 股本

	每股面值0.10港元 之普通股數目	面值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經審核）及 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800,000,000	80,000
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一日增加（附註a）	<u>1,200,000,000</u>	<u>120,000</u>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經審核）及 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2,000,000,000</u>	<u>200,000</u>
已發行股本：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經審核）及 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711,108,419	71,111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發行（附註b）	<u>61,836,000</u>	<u>6,183</u>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經審核）及 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772,944,419</u>	<u>77,294</u>

附註：

- (a) 根據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一日通過之一項普通決議案，藉增設額外1,2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將本公司之法定股本由80,000,000港元增加至200,000,000港元，而該等額外股份在各方面均與本公司現有股份享有同等權利。
- (b)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九日，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Koh Business Groups Pte. Ltd.（「認購人」）訂立股份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發行而認購人同意認購61,836,000股股份，認購價為每股0.401港元（「Koh認購事項」）。Koh認購事項已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完成，而本公司已接獲所得款項總額24,796,000港元。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5. 出售附屬公司

- (a)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內，本集團向一名獨立第三方出售其於Soul Limited之全部權益，代價為9,800,000港元。

	截至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所出售淨資產：	
存貨	10,172
應收貿易賬款	15,42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855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3,425
應付貿易賬款、已收按金及應計費用	(7,312)
非控股權益	29,331
出售之虧損	(46,097)
	<hr/>
代價	<u>9,800</u>
	<hr/>
支付方式：	
現金	<u>9,800</u>
	<hr/>
現金代價	9,800
所出售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3,425)
	<hr/>
出售之現金流入淨額	<u>6,375</u>

15. 出售附屬公司(續)

- (b)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內，本集團向一名獨立第三方出售其於Soul TM Limited之51%股本權益，代價為2,040,000美元（約相當於15,850,000港元）。

	截至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所出售淨資產：	
其他無形資產	24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
應付貿易賬款、已收按金及應計費用	(245)
出售之收益	<u>15,850</u>
代價	<u><u>15,850</u></u>
支付方式：	
現金	<u><u>15,850</u></u>
現金代價	15,850
所出售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u>-</u>
出售之現金流入淨額	<u><u>15,850</u></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6. 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計量

本集團持續按公平價值計量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價值

本集團部分金融資產於各報告期間結束時按公平價值計量。下表載列有關該等金融資產公平價值之釐定方式(尤其是所使用之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及按公平價值計量輸入數據之可觀察程度進行公平價值計量分類之公平價值層級(第一至三層)之資料。

- 第一層公平價值計量衍生自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上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層公平價值計量衍生自資產或負債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衍生自價格)可觀察之輸入數據(第一層中之報價除外)；及
- 第三層公平價值計量衍生自自計及資產或負債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的輸入數據(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之估值技術。

金融資產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之公平價值	公平價值等級	估值技術及主要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公平價值對輸入數據之敏感度(附註)
非上市股本投資，按公平價值，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分類為可供出售投資	29,887,000港元 (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60,984,000港元)	第三層	市場法，按收益倍數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然後以反映不同交易對手信貸風險之比率貼現	收益倍數及缺乏市場之發現	(i) 收益倍數增加(減少)0.1倍(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0.1倍)將導致公平價值增加(減少)1,072,000港元(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2,188,000港元) (ii) 發現增加(減少)1%(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1%)將導致公平價值減少(增加)276,000港元(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564,000港元)

16. 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計量 (續)

本集團持續按公平價值計量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價值 (續)

金融資產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之公平價值	公平價值等級	估值技術及主要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公平價值對輸入數據之敏感度 (附註)
主要管理人員保險，按公平價值，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分類為可供出售投資	21,821,000港元 (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13,639,000港元)	第三層	按買方所屬新戶價值減退保費用估計價值	新戶價值及退保費用	(i) 新戶價值增加(減少)5%(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5%)將導致公平價值增加(減少)1,248,000港元(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780,000港元) (ii) 退保費用增加(減少)5%(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5%)將導致公平價值減少(增加)16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100,000港元)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股本投資	68,937,000港元 (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85,750,000港元)	第一層	活躍市場所報買入價	不適用	不適用
管理基金，於香港以外地區，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股本投資	零 (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296,000港元)	第一層	活躍市場所報買入價	不適用	不適用
上市股本投資，於香港，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股本投資	11,230,000港元 (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3,118,000港元)	第一層	活躍市場所報買入價	不適用	不適用

附註：管理層認為，由於敏感度分析並無反映期/年內風險，故不具代表性。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6. 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計量(續)

本集團持續按公平價值計量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價值(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各公平價值層級之間並無轉移。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賬面金額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金融資產第三層公平價值計量之對賬

	千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經審核)及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49,429
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之收益總額	491
購買	60,995
出售	(36,282)
	<hr/>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74,633
購買	8,182
出售	(31,107)
	<hr/>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51,708</u>

公平估值計量及估值程序

於估計資產或負債之公平價值時，本集團利用可得之市場可觀察數據。倘未能取得第一層輸入數據，本集團將考慮委聘獨立估值師定期進行估值。本集團管理層會與估值師緊密合作，制訂合適之估值技術及模型輸入數據。

就非上市股本投資及主要管理人員保險之估值而言，本公司管理層按照現時所得資料估計預期金額。釐定不同資產之公平價值時使用之估計技術及輸入數據資料已於上文披露。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7. 有關連人士交易

(a) 除本中期報告其他部分所詳述之交易外，本集團於期內與有關連人士進行了以下重大交易：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聯營公司：			
銷售產品	(i)	306	171
購買產品	(i)	209	636
商標授權收入	(ii)	194	272
有關連公司：			
租金開支	(iii)	<u>311</u>	<u>311</u>

附註：

- (i) 向聯營公司作出之銷售及採購乃按產品成本進行。
- (ii) 來自一間聯營公司之商標授權收入乃參照所產生之實際成本收取。
- (iii) 租金開支乃根據相應租賃協議收取。該有關連公司受本公司之董事蘇煜均博士控制。

(b) 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

本集團之主要管理人員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期內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5,667	5,643
退休金計劃供款	<u>117</u>	<u>176</u>
	<u>5,784</u>	<u>5,819</u>

董事薪酬乃參照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而釐定。

業務回顧及前景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財務重點，連同二零一四年同期六個月之比較數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收益		
半導體分銷	591.2	1,078.6
消費類電子產品	23.9	32.6
其他	1.6	0.9
	<u>616.7</u>	<u>1,112.1</u>
除利息、稅項、折舊、攤銷及非現金金項目前溢利／(虧損)		
公司	(12.0)	20.5
創投	(16.1)	(32.7)
半導體分銷	52.3	66.0
消費類電子產品	(2.1)	(1.4)
其他	(8.9)	(4.5)
	<u>13.2</u>	<u>47.9</u>
折舊及攤銷		
公司	(0.1)	(0.1)
創投	(0.2)	(0.4)
半導體分銷	(2.8)	(2.6)
消費類電子產品	-	(1.5)
其他	(0.9)	(0.9)
	<u>(4.0)</u>	<u>(5.5)</u>
折舊及攤銷總額		
	<u>(4.0)</u>	<u>(5.5)</u>
除利息及稅項前溢利	9.2	42.4
利息開支	(3.2)	(7.1)
	<u>6.0</u>	<u>35.3</u>
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溢利	6.0	35.3
所得稅	0.3	(0.1)
	<u>6.3</u>	<u>35.2</u>
持續經營業務之期內溢利	<u>6.3</u>	<u>35.2</u>
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期內虧損	-	(59.7)
	<u>-</u>	<u>(59.7)</u>
期內溢利／(虧損)	<u>6.3</u>	<u>(24.5)</u>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6.3	(24.2)
非控股權益	-	(0.3)
	<u>6.3</u>	<u>(24.5)</u>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回顧期內，全球宏觀經濟環境仍然充滿挑戰。縱然環球消費者信心，特別是美國及歐洲，於去年已緩緩回升至接近樂觀水平，但仍然有證據顯示消費者對其國家的未來存有疑問。至於中國正逐步把經濟的重心由出口轉至內需，政府正加快推動其14億人口的收入向上流動，此舉將會成為內國及全球的需求動力。

根據市場研究機構International Data Corporation (「IDC」)全球季度移動電話跟蹤報告有關最新移動電話預測，智能電話於2015的出貨量預計增長10.4%至14.4億部。現時中國與北美及西歐地區均出現較成熟的增長模式，這正是手機出貨量出現明顯下調的主要原因，然而於可見將來中國會維持及將繼續成為全球智能電話市場的焦點。於回顧期內，集團繼續於半導體分銷業務錄得理想成績，亦主要是受惠於智能手機市場的持續增長。

回顧期內，本集團的經常性業務收益為616,741,000港元（二零一四年：1,112,105,000港元），下跌44.5%；半導體分銷業務錄得營業額為591,278,000港元（二零一四年：1,078,649,000港元）；消費類電子產品業務營業額為23,873,000港元（二零一四年：32,594,000港元）；手機應用業務營業額為1,59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862,000港元）；毛利為17,084,000港元（二零一四年：46,773,000港元）。股東應佔溢利約為6,251,000港元（二零一四年：虧損24,519,000港元）。

半導體分銷業務

回顧期內，半導體分銷業務錄得營業額為591,278,000港元（二零一四年：1,078,649,000港元），下跌原因主要是集團獲供應商美國快捷半導體香港及Fairchild Semiconductor Asia Pacific Pte. Ltd.通知，終止集團於中國及香港以及於若干東南亞國家（包括新加坡）之半導體分銷協議，自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三日起生效。內部資源重新調配有利集團集中發展回報更高的合營企業同憶有限公司（「同憶」）之三星電子業務。

回顧期內，同憶並無合併到本集團財務報表，其錄得之營業額為6,955,0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3,635,000,000港元），大幅增長約91.3%。此增長主要受惠於分銷三星電子之多製層封裝芯片、手機及影像傳感器。

業務回顧及前景

根據市場研究機構IDC公開的最新報告指出，全球智能手機出貨量於2015年預期增長10.4%至14.4億部，顯示全球手機增長動力雖然放緩，但仍有助維持行業的運行。IDC全球季度移動電話跟蹤報告亦顯示中國於2014年的全新智能手機出貨量約佔總體的32.2%，而於2019年預計將佔23.1%，中國將毋庸置疑於未來四年成為智能手機出貨量最大的市場。而基於國內智能手機滲透率仍相對較低及未來數年中產階級將有龐大增長空間，市場繼續相信中國手機業於長遠而言將面對前所未有的發展機遇，我們亦對行業的展望維持樂觀。

再者，近日有一股新興的趨勢，中國消費者為更高的性價比正大力追捧國內的手機品牌。中國的智能手機製造商，特別是中低檔手機，於過去數年的銷量一直攀升。有賴集團早著先機，開拓中低檔手機市場的半導體分銷業務，在中國中低檔智能手機出貨量的持續高速增长推動下，集團將繼續集中開發中國的半導體分銷業務。

消費類電子產品業務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四年八月正式果斷將旗下之SOUL®耳機業務正式終止經營，集團把資源重整，發展個人及家居電子產品分銷業務。回顧期內，消費類電子產品業務營業額為23,873,000港元（二零一四年：32,594,000港元）。集團相信全球正步向健康管理及個人電子產品變革性的新時代，而科技亦正以全新的方法把行業連在一起，並關愛及拉緊社區關係。集團希望，憑藉現有的電子分銷網絡，於開拓消費類電子產品行業內發掘機遇，以開闢新的收入來源。

手機應用業務

手機應用業務於回顧年內的營業額為1,59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862,000港元），貢獻主要來自穩定增長的Koocell Holdings Limited（「Koocell」）及集團旗下的Me2onCo., Ltd.。自2015年5月重整Koocell之現有業務為兩項獨立業務及實體，分別為手機應用程式及線上廣告以及遊戲開發後，Koocell繼續健康發展並於其受歡迎的程式Free4U及括首個Puzzle類育成RPG—《三國異誌》智能手機遊戲持續取得進展。即將推出的《GGO Football》乃取材自國內人氣動漫卡通節目《超智能足球》，集團正與中國發行商進行最後協商，料可於短期內推出市場。根據全球移動互聯網行業數據發佈平台艾媒諮詢數據顯示，截止2015年第二季，中國手機遊戲市場用戶規模達4.91億人，中國手機遊戲市場規模達人民幣108.5億元。手機遊戲市場自2012年開始經歷極快速增長，但現時已達到飽和狀態，預期將出現市場整合。然而憑藉Free4U及《三國異誌》的受歡迎程度，我們相信，即使市場環境極具挑戰，集團的手機應用業務將維持健康及可持續增長。

業務回顧及前景

為了分散業務風險，並有見更高的手機滲透率及快速發展的移動廣告市場，於2015年10月，Koocell引入AdLocus，一個由台灣勝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勝義科技」）所研發以Location-Based Service（「LBS」）推播式廣告模式建立之廣告平台並成為其香港的獨家代理。這個嶄新及領先的科技將為香港移動廣告行業掀開新一頁。AdLocus獨有之推播式廣告，儘管手機用戶沒有開啟任何手機應用程式，只要手機用戶進入選定的地區，也能即時收到廣告，其他好處亦包括針對性的目標族群投放，更高的用戶私隱及不論規模或預算亦能達到更高的廣告效益。

2015年香港智能手機滲透率高達75%，全球排名第三，逾八成企業增數碼廣告開支預算，企業投放於數碼廣告的開支比例續年上升。Koocell是次與勝義科技合作，引入全新之推播式廣告模式，為香港廣告商及程式開發商帶來一個更有效，及更具針對性的全新手機廣告平台。同時與勝義科技合作是Koocell擴展電子廣告業務的第一步。Koocell對在香港發展推播式廣告模式充滿信心，亦預期新業務將於不久將來帶來收益。

創投業務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按公平市值80,167,000港元（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89,164,000港元）。回顧期內，集團之創投業務按市場價格計算錄得來自股本投資之公平價值虧損為13,849,000港元（二零一四年：29,82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集團於Integrated Energy Limited投資為17.63%股本權益。管理層將持續參考世界金融市場嚴謹監控創投業務。儘管全球經濟動盪，且未來存在不明朗因素，本集團將致力為其創投業務爭取理想業績。

前景

回顧期內，市場對中低價智慧型手機需求持續升溫，促使手機品牌業者紛紛推出性價比更高的中低價產品，令相關的半導體需求維持強勁。從集團的分銷業務持續取得的成功，我們有信心集團將繼續受惠於手機市場的增長。

較早前亦提及，隨著智能手機滲透度越來越高，不論性能及型號，手機相關的遊戲及應用程式市場亦正持續發展，為集團帶來更多的業務機遇。自年初重整Koocell之現有業務，集團正集中資源發展3個主要領域，分別為手機應用程式及線上廣告以及遊戲開發。有見移動業務平台日趨完善，集團計劃推出更多更受歡迎的遊戲及爭取首次進軍移動廣告的成功，期望於不久將來帶來滿意成績。

業務回顧及前景

同時當半導體分銷業務繼續成為集團發展的火車頭，而手機應用業務則為快速增長的動力，集團將積極地進一步擴充消費類電子產品業務以享受分銷網絡及銷售團隊的協同效應。即使經濟持續波動，集團相信功能性個人電子產品及耐用的家用電器將因為穩定的需求而相對不易受市場變化影響。集團期望能繼續投資於消費類電子產品業務以達至長遠的業務可持續發展。

集團憑藉建立了二十多年的市場地位、信譽、優勢及優良往績，將繼續沿用謹慎及務實的發展策略，有效運用有限資源以發展多元業務，成就可持續發展並為股東帶來滿意回報。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債務總額狀況及相應資本負債比率如下：

	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百萬元	百萬元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51.3	131.7
透過損益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股本投資	80.2	89.2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及股本投資	131.5	220.9
借款及應付融資租賃款項	189.7	350.8
權益總額	660.8	654.2
債務總額與權益總額之比率	29%	54%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即現金及銀行結存、於其他財務機構之存款及無抵押定期存款）為51,3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131,700,000港元），而本集團透過損益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股本投資為80,2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89,200,000港元）。股本投資包括固定收入、股本及另類投資之平衡組合，而該等款額指本集團持有作中期至長期業務發展之現金儲備，並將成為本集團資金之一部分。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之債務總額與權益總額之比率為29%（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54%），本集團之權益總額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為660,8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654,200,000港元），而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及股本投資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之結餘總額為131,5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220,900,000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續)

本集團之營運資金狀況仍然穩健。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流動資金比率為153%（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138%）。

	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流動資產	375.4	633.7
流動負債	(245.0)	(460.9)
流動資產淨值	130.4	172.8
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之比率(%)	153%	138%

管理層相信，本集團依循審慎政策管理其財資水平，並維持高度流動資金，以確保本集團能夠隨時把握業務增長機會。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一四年：無）。

僱員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合共聘用約222名（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29名）全職僱員。本集團乃根據員工之功績及員工於職位上之發展潛力而聘用及提供晉升機會。薪酬政策及組合乃參照員工之表現及市場當時之薪金水平而釐定。此外，本集團為合資格僱員營辦一項購股權計劃，就各參與僱員之貢獻及提升本集團利益之不懈努力提供獎勵。授出購股權及酌情花紅乃按本集團及僱員個人表現而決定。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之規定須予保存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性質	股份數目及權益性質				持股票量 概約百分比
		個人權益	配偶權益	公司權益	總計	
蘇煜均博士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	-	238,796,189 (附註1)	238,796,189	30.89%
蘇煜均博士	實益擁有人	13,480,000	-	-	13,480,000	1.74%
呂明華博士（「呂博士」）， SBS，太平紳士	配偶之權益	-	5,100,000 (附註2)	-	5,100,000	0.66%

附註：

- 該等股份指B.K.S. Company Limited（「BKS」）及Jade Concept Limited（「Jade Concept」）分別持有之股份總數。由於蘇煜均博士在BKS及Jade Concept之權益，因此彼被視為於238,796,189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有關詳情於下文「主要股東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一節詳述。
- 該等股份指由呂博士，SBS，太平紳士之配偶持有之股份總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呂博士，SBS，太平紳士被視為於5,100,000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於本公司相關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性質	相關股份數目及權益性質			持股量 概約百分比
		個人權益	公司權益	總計	
蘇煜均博士	實益擁有人	600,000 (附註)	-	600,000	0.08%

附註：

該等相關股份指根據本公司採納之購股權計劃授予本公司各董事之購股權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概無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登記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之規定須予記錄或根據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購買本公司股份及債券之權利

根據本公司所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董事獲授予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該等購股權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之詳情如下：

董事姓名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行使期 (包括首尾 兩天)	授出日期	每股份 之行使價
	於二零一五年 四月一日 之結餘	於期內授出	於期內行使	於期內失效	於期內註銷				
蘇煜均博士	600,000	-	-	-	-	600,000	二零一三年 三月十三日至 二零一八年 三月十二日	二零一三年 三月十三日	0.435港元
合計	<u>600,000</u>	<u>-</u>	<u>-</u>	<u>-</u>	<u>-</u>	<u>600,000</u>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概無董事或其聯繫人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之股份或已行使該等權利。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已授予本集團董事及僱員以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詳情如下：

參與者名稱 或類別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行使期 (包括首尾兩天)	授出日期	每股份 之行使價
	於二零一五年 四月一日 之結餘	於期內授出	於期內行使	於期內失效	於期內註銷				
董事	600,000	-	-	-	-	600,000	二零一三年 三月十三日至 二零一八年 三月十二日	二零一三年 三月十三日	0.435港元
小計	<u>600,000</u>	<u>-</u>	<u>-</u>	<u>-</u>	<u>-</u>	<u>600,000</u>			
僱員	7,110,000	-	-	-	-	7,110,000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十二日至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十二日	0.519港元
小計	<u>7,110,000</u>	<u>-</u>	<u>-</u>	<u>-</u>	<u>-</u>	<u>7,110,000</u>			
合計	<u>7,710,000</u>	<u>-</u>	<u>-</u>	<u>-</u>	<u>-</u>	<u>7,710,000</u>			

附註：

有關授予董事之購股權之詳情載於上文「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一節。

主要股東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以下人士（本公司之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按照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之規定須予保存之登記冊之記錄已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及淡倉：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股東名稱／姓名	身份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於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之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B.K.S. Company Limited （「BKS」）	實益擁有人	158,156,300 （附註1）	20.46%
Jade Concept Limited （「Jade Concept」）	實益擁有人	80,639,889 （附註2）	10.43%
Koh Business Groups Pte. Ltd.	實益擁有人	61,836,000	8.00%
楊潔玲（「楊女士」）	配偶之權益	252,276,189 （附註3）	32.64%

附註：

1. BKS由蘇煜均博士（「蘇博士」）實益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蘇博士被視為於BKS持有之158,156,300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2. Jade Concept由蘇博士實益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蘇博士被視為於Jade Concept持有之80,639,889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3. 由於楊女士為蘇博士之配偶，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於蘇博士擁有權益之BKS及Jade Concept之本公司股份及蘇博士直接持有之13,480,000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於本公司相關股份之好倉

姓名	身份性質	所持相關 股份數目	於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之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楊女士	配偶之權益	600,000 (附註)	0.08%

附註：

由於楊女士為蘇博士之配偶，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於蘇博士擁有權益之全部本公司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概無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按照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之規定須予保存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或淡倉。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認為，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已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對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確認所有董事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已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惟就獨立非執行董事呂博士，SBS，太平紳士而言，本公司已獲告知：(i)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四日（介乎緊接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二日（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發表日期）前60天期間內），呂博士之配偶收購1,498,000股本公司股份；及(ii)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三日及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九日，於未根據標準守則第8段書面通知主席及接獲註明日期之確認書之前，呂博士之配偶分別收購3,200,000股及402,000股本公司股份（統稱為「該等事件」）。因無心之失，呂博士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初或前後方得悉該等事件。於得悉該等事件時，呂先生已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條文之規定，通知本公司，以書面方式告知香港交易及結算有限公司，並提交上市法團股份權益之相關通知。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呂博士，SBS，太平紳士、Charles E. Chapman先生及黃家傑先生。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檢討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

承董事會命
AV CONCEPT HOLDINGS LIMITED
主席
蘇煜均

香港，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由四名執行董事，分別為蘇煜均博士（主席）、蘇智安先生、蘇智恒先生及蘇智樂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呂明華博士，SBS，太平紳士、Charles E. Chapman先生及黃家傑先生組成。